

附件1

2024年度石林彝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市场监管领域部门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计划（1项）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市林草局	全市范围内林草部门核发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单位	对主要林木良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检查	全市范围内林草部门核发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单位	1户	11月30日前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 （2015年修订）第三十一条：“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、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，符合国务院农业、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，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、林业主管部门审核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、林业主管部门核发。”	县级检查	